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19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5年2月25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2月25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2月25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2月25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2月25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A	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967	02196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本基金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申购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00元(含申购费)，已有认/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的投资人战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和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规模或比例上限请参见相关公告。

5、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新增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含当日)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2.1 前端收费

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1.50%	-
1,000,000≤M<2,000,000	1.20%	-
2,000,000≤M<5,000,000	0.60%	-
M≥5,000,000	1,000元/笔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含当日)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并进行公告。

4 日常转换业务

4.1 转换费率

1、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2、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转换赎回费归基金资产费用同赎回费。

3、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从申购费率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率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率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率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7、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本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在直销柜台、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及代销机构开通了转换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2、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登记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不受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限额参照“4.1 赎回份额限制”执行。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规定。

6.2 办理方式

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上述机构的网点申请办理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安排由代销机构自行负责。

6.3 办理时间

基金定投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6.4 申购金额

投资人可与各销售机构约定每期申购金额，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定投申购费)。投资人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除需满足上述最低扣款金额外，还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设定。

投资人应与相关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期。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人申请时约定的每期扣款日、申购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并将投资人申购的实际扣款日期视为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

投资人需指定相关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6.5 申购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投费率及计费方式与一般的申购业务相同。

6.6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进行确认，投资人可自T+2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6.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人变更每期申购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或者终止定投业务，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阳西路555号前滩中心22楼2204-02单元(邮编200126)

客服电话：400-700-7818

联系人：何唐月

网址：www.westleadfund.com

传真：(021)38572860

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进行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直销客户还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7.2 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规定。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其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2、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或拨打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进行相关咨询。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4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评价结果更新的公告

一、产品风险等级

为有效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指导意见》、《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0号)、《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中基〔2017〕4号)等相关要求，产品风险评价结果以产品风险等级来具体反映，共划分为以下五个等级：

(一)低风险等级(R1)；

(二)中低风险等级(R2)；

(三)中风险等级(R3)；

(四)中高风险等级(R4)；

(五)高风险等级(R5)。

二、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评价方法

基金产品风险等级的评价标识综合考量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一)基金产品的流动性、申购赎回安排、到期时限及存续期限；

(二)基金产品的杠杆率；

(三)基金产品的结构复杂性；

(四)基金产品的运作方式、投资单位产品或者相关服务的最低认缴金额和基金规模；

(五)基金产品的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

(六)基金产品的股票市值及可转债市值占比；

(七)基金产品参与股指期货投资的情况；

(八)基金产品的募集方式；

(九)基金产品的过往业绩；

(十)基金产品的净值波动风险；

(十一)其他风险因子。

对以上每项指标分别进行风险值评定后，再根据相应的权重计算基金综合评价风险值，并按照综合评价风险值由低到高顺序，划分为R1、R2、R3、R4、R5五个风险等级。

三、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说明

公司遵循风险匹配原则，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关于公募基金的适当性管理相关制度向投资者推荐适当的基金产品，禁止误导投资者购买与其风险承受能力不相符合的基金产品，禁止向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低于产品风险等级的投资者销售资产管理计划。具体的匹配关系如下：

普通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产品或者服务的风险等级的适当性匹配原则如下：

(一)C1型(含最低风险承受能力类别)普通投资者可以购买R1级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二)C2型普通投资者可以购买R2级及以下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三)C3型普通投资者可以购买R3级及以下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四)C4型普通投资者可以购买R4级及以下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五)C5型普通投资者可以购买所有风险等级的基金产品或者服务。

若基金产品或者服务风险超越普通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况定义为风险不匹配。

表1：基金产品风险等级与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匹配表：

	R5级产品	R4级产品	R3级产品	R2级产品	R1级产品
C5型	匹配	匹配	匹配	匹配	匹配
C4型	不匹配(提示)	匹配	匹配	匹配	匹配
C3型	不匹配(提示)	不匹配(提示)	匹配	匹配	匹配
C2型	不匹配(提示)	不匹配(提示)	不匹配(提示)	匹配	匹配
C1型	不匹配(提示)	不匹配(提示)	不匹配(提示)	不匹配(提示)	匹配
最低风险承受能力类别	禁止	禁止	禁止	禁止	匹配

表2：中海基金旗下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划分名录(2025.2.17更新)：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风险评级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货币B	R1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货币A	R1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纯债债券A	R2
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纯债债券C	R2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中短债债券A	R2
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中短债债券C	R2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海惠裕债券发起式(LOF)	R2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A	R2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C	R2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	R2
中海海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海誉混合A	R3
中海海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海誉混合C	R3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积极收益混合	R3
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A	R3
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C	R3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可转债债券A	R2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可转债债券C	R2
中海魅力长三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魅力长三角混合	R4
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进取收益混合	R4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优质成长混合	R4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医药混合A	R4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医药混合C	R4
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顺鑫混合	R4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	R4
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A	R4
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C	R4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	R4
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积极增利混合	R4
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混合A	R4
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混合C	R4
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信息产业混合A	R4
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信息产业混合C	R4
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沪港深多策略混合	R4
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量化策略混合	R4
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优势精选混合	R4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消费混合A	R4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消费混合C	R4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蓝筹混合A	R4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蓝筹混合C	R4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环保新能源混合	R4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A	R4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C	R4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	R4
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海颐混合A	R3
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海颐混合C	R3
中海新兴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新兴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R4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R2
中海丰泽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丰泽利率债A	R2
中海丰泽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海丰泽利率债C	R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4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山西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2月24日起新增委托山西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山西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00385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0386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7562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3380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0181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0182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山西证券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怡里

联系人：王舒

电话：13623624252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igwfmc.com

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31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2月24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2月2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2月24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A	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192	02319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1)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每次单笔申购金额不得低于1元(含申购费)，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通过红利再投资方式转入持有本基金份额的，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者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者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特定投资者群体范围。

特定投资者群体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者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A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特定投资者群体	其他投资者	不收取申购费
M<100万	0.12%	1.20%	
100万≤M<300万	0.08%	0.80%	
300万≤M<500万	0.04%	0.4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投资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分别计算。

(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为1份。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赎回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本基金A类及C类基金份额适用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天	1.50%
Y≥7天	0

注：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每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单个基金交易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若当日该账户同时有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出等)被确认，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同时全部赎回。

5. 日常转换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

7. 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代销机构

本基金代销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依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代销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列示。投资者在各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认购业务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则与操作流程。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1)自2025年2月24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5年1月10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本公司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上的《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商资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资料。

(2)投资者在本基金代销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3)投资者可以登陆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或拨打指定客户服务热线95565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4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南华丰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5年2月24日起，本公司新增好买基金为南华丰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在好买基金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南华丰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3365 C类:023366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好买基金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https://www.howbuy.com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599

公司网址：http://www.nanhuafunds.com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及流程、最低购买金额及交易级差等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4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02月24日起增加华创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8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A类	023321
2	华宝中证8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C类	023322
3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 联接基金A类	023407
4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 联接基金C类	023408

二、投资者可到华创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6666-89

公司网址：www.hczq.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24日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		
基金主代码		0072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2月2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2月25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自2025年2月25日起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A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C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284	007285	0121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4日

国联恒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恒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恒润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695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0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联恒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恒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02月1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第一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国联恒润纯债A	国联